证券代码:000524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公告编号:2018-055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竹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白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志斌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673,951,869.95		4,438,045,993.45		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14,883,077.80		2,548,806,362.90		-1.3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40,302,667.36	7.59%	5,277,497,855.45		9.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786,476.47	1.91%	161,989,460.90		1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672,111.34	6.84%	136,212,299.78		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93,162,222.77		-39.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2	2.22%	0.24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2	2.22%	0.24		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6%	0.03%	6.32%		-1.2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51,070.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97,646.0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817,793.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9,406.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8,691,216.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8,725.77	
合计	25,777,161.1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8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60%	298,903,902	256,353,378	-	-
广州市东方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97%	100,301,686	0	-	-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3%	86,678,978	86,678,978	-	-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7%	22,563,177	22,563,177	-	-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2%	13,537,906	13,537,906	-	-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88%	12,599,000	12,599,000	-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1.09%	7,328,482	0	-	-
广州流花宾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1%	6,106,240	6,106,24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5,493,030	0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3,141,891	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市东方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100,301,686	人民币普通股	100,301,686
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42,550,524	人民币普通股	42,550,52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7,328,482	人民币普通股	7,328,48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93,030	人民币普通股	5,493,03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141,891	人民币普通股	3,141,891
利来金	1,550,214	人民币普通股	1,550,21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10,183	人民币普通股	1,210,183
郑烘	923,019	人民币普通股	923,01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平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53,252	人民币普通股	853,252
陈彤宇	852,400	人民币普通股	852,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市东方酒店集团有限公司为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流花宾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未知有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内，股东利来金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1,550,214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九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武汉飞途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之旅”）收购武汉飞途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飞途假期”）51%的股权。报告期内，武汉飞途假期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8年7月11日取得新营业执照。因此，公司自2018年7月起合并武汉飞途假期的财务报表。

项目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0,678,828.16	123,799,419.61	54.02%	主要原因是广之旅的应收账款随着营收规模扩大略有增长，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合并了武汉飞途假期的财务报表。
预付款项	272,905,143.38	160,568,167.92	69.96%	主要原因是广之旅预付国庆期间机票及酒店采购款项使预付款项增加，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合并了武汉飞途假期的财务报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55,884,311.92	1,153,007,709.82	34.94%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金额增加。
在建工程	20,789,196.11	30,294,212.88	-31.38%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中国大酒店J座公寓装修项目部分完工转出所致。
开发支出	3,457,910.80	285,117.92	1,112.80%	主要原因是广之旅子公司广州易起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发支出增长。
商誉	47,724,753.03	1,457,025.01	3,175.49%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广之旅并购武汉飞途假期形成商誉4626.77万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13,330.07	2,226,312.01	138.66%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广州市东方汽车有限公司预付购车款及子公司中国大酒店的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01,782,836.15	455,555,251.04	32.10%	主要原因是广之旅营收规模扩大，未结算的采购机票款和地接社款增加，同时，公司的酒店业务月饼采购款尚未支付。
应交税费	54,022,878.77	33,380,544.67	61.84%	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广州花园酒店有限公司于报告期内计提了从值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合并了武汉飞途假期的财务报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5,000,000.00	30,000,000.00	383.33%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广州花园酒店有限公司长期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报表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8,000,000.00	338,000,000.00	-38.46%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广州花园酒店有限公司长期借款将于一年内到期，报表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少数股东权益	38,809,331.72	28,622,989.93	35.5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合并了武汉飞途假期的财务报表所致。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利息收入	13,396,186.67	8,079,690.70	65.80%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广之旅报告期内定期存款到期，利息收入同比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2,836,322.28	-392,839.19	822.01%	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应收款项增加，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531,708.45	24,410,423.96	61.95%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增加。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0,802.27	-47,697.78	625.82%	报告期内，子公司广之旅的联营企业实现盈利。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747.00	451,441.00	-112.7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股票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1,070.35	-117,272.48	1,166.81%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广之旅处置物业资产使资产处置收益增加。
营业外收入	434,901.23	2,361,954.90	-81.59%	主要原因是公司废旧物资处置收入减少。
营业外支出	834,307.95	1,304,202.33	-36.03%	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扶贫支出同比减少。
少数股东损益	9,149,092.33	6,836,434.65	33.83%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合并了武汉飞途假期的财务报表。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59,616.11	6,842,800.09	33.86%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合并了武汉飞途假期的财务报表。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085,490.17	68,677,497.53	163.6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广之旅收到的押金保证金及往来款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10,038,455.00	985,766,533.20	134.3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比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129,604.17	23,837,838.10	72.54%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额度比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20,553.29	1,338,750.00	95.75%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广之旅处置物业资产的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134,292.34	34,437,765.47	65.91%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子公司中国大酒店支付的装修工程款比上年同期增长。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597,622,874.88	-100.00%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收到重大资产重组的募集配套资金，本期无此项流入。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5,750,538.09	19,875,140.30	884.90%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支出2017年度分红款项1.83亿元，上年同期无此支出。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645,678,711.07	-100.00%	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支付重大资产重组现金对价，本期无此项支出。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241.37	91,620.13	-169.03%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由于港元汇率持续攀升，导致本期汇差较大。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6月26日发布《2017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670,208,597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3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6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18年7月2日。截止2018年7月2日，公司已完成2017年度分红派息实施。

2、公司于2018年6月19日召开董事会九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收购武汉飞途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之旅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449.35万元向自然人吴海玲与葛倩购买武汉飞途假期51%的股权。同日，广之旅与吴海玲、葛倩及武汉飞途假期就上述交易事项签署《关于武汉飞途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报告期内，武汉飞途假期就股东、法定代表人、公司性质变更等事宜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登记手续，并于2018年7月11日取得换发的新营业执照。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7年度分红派息实施	2018年6月26日	详见2018年6月26日披露的《2017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2018-030）。
收购武汉飞途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8年07月13日	详见2018年7月13日披露的《关于收购武汉飞途假期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股权完成工商登记变更的公告》（2018-036）。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1398	工商银行	240,240.00	公允价值计量	477,400.00	-33,110.00	0.00	0.00	0.00	-14,568.40	444,29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318	中国平安	202,800.00	公允价值计量	839,760.00	-17,760.00	0.00	0.00	0.00	4,080.00	822,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86,900.00	公允价值计量	75,141.00	-4,477.00	0.00	0.00	0.00	-1,021.24	70,664.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939	建设银行	193,500.00	公允价值计量	230,400.00	-13,200.00	0.00	0.00	0.00	-4,470.00	217,2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601857	中国石油	167,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80,900.00	10,800.00	0.00	0.00	0.00	12,295.40	91,7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38,455.00	--	4,440.00	0.00	0.00	34,015.00	103,478.90	65,023.90	0.00	--	--
合计			928,895.00	--	1,708,041.00	-57,747.00	0.00	34,015.00	103,478.90	61,339.66	1,645,854.00	--	--

六、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5,000	62,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87,000	87,000	0
合计		152,000	149,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信银行中国大酒店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7,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7年12月15日	2018年4月19日	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协议	4.60%	110.27	110.27	本理财产品按预期获得收益。	0	是	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详见2017年3月1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2017-009）
兴业银行广州中环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3,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7年12月25日	2018年4月19日	银行存款、债券逆回购、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工具及其它银行间和交易所资金融通工具等。	协议	5.20%	212.99	212.99	本理财产品按预期获得收益。	0	是	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详见2017年3月1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2017-009）
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8年01月11日	2018年04月18日	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协议	4.85%	386.67	386.67	本理财产品按预期获得收益。	0	是	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详见2017年3月1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2017-009）
中信银行广州中国大酒店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8年04月20日	2018年06月28日	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协议	4.66%	132.14	132.14	本理财产品按预期获得收益。	0	是	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详见2018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15）
中信银行广州中国大酒店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8年04月21日	2018年07月19日	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协议	4.85%	236.52	236.52	本理财产品按预期获得收益。	0	是	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详见2018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15）
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8年04月23日	2018年07月22日	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协议	4.85%	239.18	239.18	本理财产品按预期获得收益。	0	是	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详见2018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15）
中信银行广州中国大酒店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2,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8年06月29日	2018年09月27日	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协议	4.75%	140.55	140.55	本理财产品按预期获得收益。	0	是	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详见2018年6月30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35）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华夏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8年04月23日	2018年12月27日	符合国家政策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债券回购、同业存放、信用拆借等。	协议	4.75%	322.74	0	报告期内本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0	是	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详见2018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15）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华夏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8年07月20日	2018年12月26日	符合国家政策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债券回购、同业存放、信用拆借等。	协议	4.76%	414.71	0	报告期内本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0	是	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详见2018年7月20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37）
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7,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8年07月26日	2018年10月24日	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协议	4.60%	79.40	0	报告期内本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0	是	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详见2018年7月27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38）
中信银行广州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13,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8年09月14日	2018年12月29日	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协议	4.21%	158.94	0	报告期内本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0	是	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详见2018年9月15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47）
上海浦发银行广州中大支行	银行	保本保证收益	12,000	自有闲置资金	2018年09月27日	2018年12月27日	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协议	4.25%	125.75	0	报告期内本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0	是	董事会九届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详见2018年9月2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49）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华夏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87,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7年12月26日	2018年6月21日	符合国家政策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债券回购、同业存放、信用拆借等。	协议	5.00%	2,109.45	2109.45	本理财产品按预期获得收益。	0	是	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详见2017年12月26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7-066）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华夏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27,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年06月26日	2018年09月26日	符合国家政策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债券回购、同业存放、信用拆借等。	协议	4.76%	323.94	323.94	本理财产品按预期获得收益。	0	是	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详见2018年6月26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29）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华夏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	60,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年06月26日	2018年12月26日	符合国家政策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债券回购、同业存放、信用拆借等。	协议	4.85%	1,458.99	0	报告期内本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0	是	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详见2018年6月26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29）
浦发银行广州中大支行	银行	保本保证收益	27,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年09月27日	2018年12月27日	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协议	4.25%	282.95	0	报告期内本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0	是	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7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详见2018年9月2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2018-048）
合计			380,000	--	--	--	--	--	--	6,576.25	3,891.71	--	0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操作方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衍生品投资类型	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初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期末投资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510.90	2018年07月02日	2018年07月03日	0	510.90	510.90	0	0	0.00%	-1.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178.82	2018年07月02日	2018年07月03日	0	178.82	178.82	0	0	0.00%	-0.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428.35	2018年07月03日	2018年07月06日	0	428.35	428.35	0	0	0.00%	-5.4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119.85	2018年07月13日	2018年10月17日	0	119.85	0	0	119.85	0.05%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119.50	2018年07月13日	2018年09月17日	0	119.50	119.50	0	0	0.00%	5.8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119.15	2018年07月13日	2018年08月17日	0	119.15	119.15	0	0	0.00%	0.7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65.69	2018年07月26日	2018年08月15日	0	65.69	65.69	0	0	0.00%	-2.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152.11	2018年08月01日	2018年11月05日	0	152.11	0	0	152.11	0.06%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152.16	2018年08月01日	2018年12月04日	0	152.16	0	0	152.16	0.06%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152.09	2018年08月01日	2018年10月08日	0	152.09	0	0	152.09	0.06%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261.09	2018年08月01日	2018年08月06日	0	261.09	261.09	0	0	0.00%	0.5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639.97	2018年08月01日	2018年09月04日	0	639.97	639.97	0	0	0.00%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639.20	2018年08月01日	2018年08月20日	0	639.20	639.20	0	0	0.00%	-0.3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399.47	2018年08月03日	2018年08月14日	0	399.47	399.47	0	0	0.00%	-0.2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559.21	2018年08月06日	2018年09月04日	0	559.21	559.21	0	0	0.00%	-0.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172.52	2018年08月20日	2018年09月10日	0	172.52	172.52	0	0	0.00%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124.21	2018年08月27日	2018年10月08日	0	124.21	0	0	124.21	0.05%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124.00	2018年08月27日	2018年09月05日	0	124.00	124.00	0	0	0.00%	1.3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171.74	2018年08月27日	2018年09月05日	0	171.74	171.74	0	0	0.00%	1.7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否	否	外汇远期合约	411.90	2018年08月28日	2018年10月15日	0	411.90	0	0	411.90	0.16%	0
合计				5,501.93	--	--	0	5,501.93	4,389.61	0	1,112.32	0.44%	-1.97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所进行的衍生品投资为控股子公司广之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其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任何直接或间接来自募集资金的资金。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8年06月30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广之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能有效控制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但也可能存在如下风险：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3、收付款预测风险：广之旅根据销售订单和采购订单等进行收付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或供应商可能会调整订单，造成收付款预测不准，导致交割风险。 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1、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之旅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将遵循以锁定汇率风险目的进行套期保值的原则，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2、公司制定了《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对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原则、内部权责、具体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风险报告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和档案保管等做出了明确规定。3、公司（含子公司）的财务部门是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具体实施操作部门；公司（含子公司）业务部门是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的需求部门；公司（含子公司）审计部门与纪检部门负责审查和监督外汇远期结售汇交易业务的实际运作情况，包括资金使用情况、盈亏情况、制度执行情况等。4、为避免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之旅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的避免汇兑损失。5、为防止结汇交易延期交割，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之旅将严格按照客户回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锁定金额和时间原则上应与外币货款回笼金额和时间相匹配，同时将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广之旅的内审部门将定期对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并按规定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条——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七章“公允价值确定”进行确认计量，公允价值基本按照银行定价服务机构等提供或获得的价格厘定，每月均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已投资衍生品公允价值变动主要是汇率变动差异所致。
报告期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目的是为了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的不良影响。同时，根据相关制度规定，完善了相关业务审批流程，制定了合理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因此，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且制定了相应的远期结售汇业务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审议该事项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1月03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4日在互动易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1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6日在互动易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1月1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17日在互动易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2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8日在互动易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2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27日在互动易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3月0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8日在互动易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3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2日在互动易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3月1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3日在互动易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4月2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4日在互动易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5月0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8日在互动易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6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28日在互动易发布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竹筠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18-057号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5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竹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经参加会议的董事研究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根据上述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的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的变更。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确定高管人员2018年度薪酬限额的议案》；

2018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仍以董事会六届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工资方案为依据，包括基本工资、岗位工资、效益工资三部分，其中基本工资与岗位工资的金额固定，而效益工资则有一定的限额，并在限额范围内与公司经营情况挂钩。此外，根据经营目标和重点工作完成的情况，经过考核，公司还将在限额范围内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经营考核奖励。

由于公司董事陈白羽女士和郑定全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关联关系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参与表决的董事冯劲先生、张竹筠先生、李峰先生、康宽永先生、田秋生先生、唐清泉先生及吴向能先生以7票同意通过本议案。

独立董事认为：《关于确定高管人员2018年度薪酬限额的议案》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签订重大委托管理合同的议案》（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签订重大委托管理合同的公告》）。

鉴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大酒店与万豪国际管理公司所签订的酒店管理合同将于2018年10月31日期限届满，为保障中国大酒店经营的持续稳定和提升发展，促进公司“品牌+管理+资本”专业化酒店运作平台的打造和构建，同意公司委托全资子公司广州岭南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负责中国大酒店的经营管理，并签署《酒店委托管理协议》。中国大酒店需按协议向广州岭南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支付委托经营管理费用，管理合作期限自2018年11月1日起至届满10年之日或公司不再拥有中国大酒店控制权之日两者中孰短期限止。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18-058号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和监事会九届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根据上述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的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的变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按照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自公司董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之日起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原“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原“专项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8、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以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九届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决议；

2、监事会九届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18-059号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重大委托管理合同的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合同名称：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岭南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岭南酒店”）及全资子公司中国大酒店签订的《酒店委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委托管理协议”或“本协议”）。

2、本次委托管理协议经公司、岭南酒店、中国大酒店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鉴于岭南酒店与中国大酒店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委托管理协议在履约过程中基本不存在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重大委托管理合同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合同签署概况

鉴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国大酒店与万豪国际管理公司所签订的酒店管理合同将于2018年10月31日期限届满，为保障中国大酒店经营的持续稳定和提升发展，促进公司“品牌+管理+资本”专业化酒店运作平台的打造和构建，公司董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重大委托管理合同的议案》。同意公司委托全资子公司广州岭南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负责中国大酒店的经营管理，并签署《酒店委托管理协议》。中国大酒店需按协议向岭南酒店支付委托经营管理费用，管理合作期限自2018年11月1日起至届满10年之日或公司不再拥有中国大酒店控制权之日两者中孰短期限止。

根据董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日公司与岭南酒店、中国大酒店在公司办公地点签署了《酒店委托管理协议》。本协议经公司、岭南酒店、中国大酒店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鉴于岭南酒店和中国大酒店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协议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本协议的总金额预计不高于20,000万元，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同当事人

本次委托管理协议为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岭南酒店及全资子公司中国大酒店签订的三方协议。除公司外，合同另外两方当事人的情况如下：

（一）广州岭南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广州岭南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李峰

3、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122号中国大酒店商业大厦1262-64室

5、主营业务：餐饮管理；酒店管理；物业管理；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票务服务；海味干货零售；音频和视频设备租赁；零售冷却肉（仅限猪、牛、羊肉）；棋牌服务；清扫、清洗日用品零售；名片印制服务；邮政代办业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场地租赁（不含仓储）；电脑喷绘、晒图服务；冷冻肉零售；广告业；酒店从业人员培训；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语言培训；文具用品零售；花盆栽培植物零售；礼品鲜花零售；花卉出租服务；游艺娱乐用品零售；水产品零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零售；电脑打字、录入、校对、打印服务；商务文印服务；蔬菜零售；健身服务；翻译服务；运动场馆服务（游泳馆除外）；向游客提供旅游、交通、住宿、餐饮等代理服务（不涉及旅行社业务）；停车场经营；房屋租赁；水果零售；干果、坚果零售；卫生洁具零售；生活清洗、消毒服务；传真、电话服务；充值卡销售；室内非射击类、非球类、非棋牌类的竞技娱乐活动（不含电子游艺、攀岩、蹦床）；洗衣服务；日用杂品综合零售；旅客票务代理；百货零售（食品零售除外）；行李搬运服务；汽车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灯光设备租赁；职业技能培训（不包括需要取得许可审批方可经营的职业技能培训项目）；办公服务；蛋类零售；小饰物、小礼品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预包装食品批发；酒店住宿服务（旅业）；歌舞厅娱乐活动；复印服务；除出版物、包装装潢印刷品之外的其他印刷品印刷；理发服务；酒吧服务；冷热饮品制售；日式餐、料理服务；游泳馆；烟草制品零售；中餐服务；餐饮配送服务；自助餐服务；酒类零售；快餐服务；西餐服务；甜品制售；美容服务。

6、关联关系：岭南酒店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所规定的关联关系。

7、履约能力分析：岭南酒店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民族酒店品牌运营管理商，荣获中国饭店业协会金鼎奖“2017年度十佳饭店集团”、2017-2018年度中国饭店金马奖“十佳中国酒店管理公司”，管理规模位列中国饭店集团60强。岭南酒店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专业的酒店管理能力和履约能力。

（二）中国大酒店

1、公司名称：中国大酒店

2、法定代表人：陈瑞明

3、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

5、主营业务：票务服务；商务文印服务；停车场经营；会议及展览服务；翻译服务；运动场馆服务（游泳馆除外）；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洗衣服务；保龄球服务；健身服务；电子游艺厅娱乐活动；桑拿、汗蒸；中餐服务；冷热饮品制售；酒类零售；散装食品零售；游泳馆；乳制品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图书、报刊零售；烟草制品零售；酒吧服务；咖啡馆服务；酒店住宿服务（旅业）；西餐服务；歌舞厅娱乐活动；保健按摩。

6、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中国大酒店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所规定的关联关系。

7、履约能力：中国大酒店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是我国首批五星级酒店之一，是广州高端商务政务会议、宴会接待的重要场所。中国大酒店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公司对上述两方合同当事人的生产经营活动具有控制权，合同履约的风险极小，处于可控范围内。最近三年公司与岭南酒店、中国大酒店未发生此类委托管理交易。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合同委托事项

岭南酒店为酒店管理专业化公司，具有酒店经营、管理、服务的经验，为实现对公司的效益回报，公司全权委托岭南酒店对中国大酒店进行经营管理。

（二）各方权利义务

公司作为协议甲方的主要权利义务包括：

1、公司保证将采取一切其有能力采取的行动保护本协议授予岭南酒店在委托管理期限内平稳经营管理中国大酒店的权利；

2、公司保证在本协议签署日前已办妥其所属的中国大酒店经营所需的各种权证和手续；

3、经营专用账户和营运资金：公司应于本协议签署日前为中国大酒店的经营专用账户提供足额的营运资金。

4、公司有权要求岭南酒店在具体实施前事先提交中国大酒店的年度经营计划和年度财务预算，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5、公司有权审批岭南酒店提交的目标酒店扩建、改建计划及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方案，并监督岭南酒店执行上述计划或方案；

6、公司通过与岭南酒店定期会晤的方式，对中国大酒店的经营提出评议、建议和指导。

岭南酒店作为协议乙方的主要权利义务包括：

1、岭南酒店按照五星级酒店标准，结合中国大酒店的实际情况制定和建立运营标准和程序，对中国大酒店进行管理；

2、岭南酒店派驻由具有高星级酒店工作经验的人员组成的管理团队到中国大酒店进行经营管理；

3、岭南酒店享有组织中国大酒店经营的权力；

4、岭南酒店有义务将中国大酒店的营销工作纳入其包括中央预订系统在内的统一的营销渠道中，通过规模效应和集团化产品组合与分销途径为中国大酒店做好对外促销和营销推广工作。

（三）合同金额

经双方协商，本协议项下委托管理目标酒店按以下项目计取管理费：

1、基本管理费按中国大酒店每月营业收入的1.5%计算；

2、奖励管理费的计算方法为按中国大酒店每年度经营利润率计算当年的奖励管理费率，并根据奖励管理费率的比例在当年的经营利润中计提奖励管理费。

3、中央预订费按岭南酒店与中国大酒店双方签订的专项协议执行。

（四）结算方式

1、在每一个公历月份结束后的15天内，岭南酒店向公司提交一份财务报表。公司在收到该份报表后15天内，自中国大酒店经营专用账户中汇出基本管理费和中央预订费至岭南酒店指定账户。

2、在每一个公历年度结束后15天内，岭南酒店向公司提交一份财务报表。公司在收到这份报表后10天后，自中国大酒店经营专用账户中汇出按约定标准计算的奖励管理费至岭南酒店指定账户。

（五）合同签署时间

本协议于2018年10月30日经公司董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后签署。

（六）合同生效条件及时间

本协议经公司、岭南酒店、中国大酒店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七）履行期限

自2018年11月1日之日起至2028年10月31日或公司不再拥有中国大酒店控制权之日两者中孰短期限止。

（八）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的解释、违约、终止和效力引起的或与之有关的争议及主张应通过友好协商加以解决。发生争议时，一方在收到对方送达要求协商的书面请求后应立即开始与对方协商。如果争议各方协商后的30天内仍不能解决争议，则任何一方均可通过向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委托管理协议的签署有利于公司旅游产业一体化、分层次管理的发展战略实施，有利于促进公司各产业的协同发展；有利于保障中国大酒店的专业化运营管理及促进服务品质提升；有利于公司打造酒店产业多元化发展平台，进一步增强岭南酒店的品牌轻资产输出拓展能力。

2、根据中国大酒店与万豪国际管理公司所签订的酒店管理合同，2015至2017年度期间，因中国大酒店每年向万豪国际管理公司支付各项费用而计入中国大酒店财务报表成本费用科目的金额分别为1,142.28万元、1,120.10万元及1,148.43万元。中国大酒店自2017年2月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中国大酒店与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上述向万豪国际管理公司支付的费用影响公司2017年度合并报表中成本费用的金额为1,148.43万元。

鉴于岭南酒店和中国大酒店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自2018年11月1日公司委托岭南酒店对中国大酒店进行经营管理后，公司合并报表中将无上述成本费用支出。

3、鉴于岭南酒店和中国大酒店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委托管理协议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本次委托管理协议而对合同当事人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鉴于岭南酒店和中国大酒店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委托管理协议在履约过程中基本不存在重大风险及重大不确定性。

六、合同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重大委托管理合同的议案》。本协议的总金额预计不高于20,000万元，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目录

1、董事会九届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与岭南酒店及中国大酒店签订的《酒店委托管理协议》。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证券代码:000524 公告编号:2018-060号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九届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公司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九届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10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5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参与表决监事5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卫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监事会经参与表决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根据上述财会〔2018〕15号文件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的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的变更。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00221、900945 公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包启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兰天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7,919,454	197,347,888	-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270,725	57,616,522	-0.60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39,117	8,694,657	-55.85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2,355,361	45,182,402	1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8,977	2,757,764	-73.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7,610	2,470,731	-9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	3.84	减少2.5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	0.164	-73.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	0.164	-73.7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0,348	279,5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754	137,54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16	200,236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376,9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40	15,68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2,768	-220,00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075	-61,041
所得税影响额	-47,912	-197,470
合计	135,659	531,36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49,37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4,089,167,580	24.33	0	质押	4,088,032,301	其他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862,848,902	5.13	0	质押	862,848,902	其他
长江财富－浦发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738,994,665	4.40	0	无	—	其他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593,941,394	3.53	0	质押	593,920,000	其他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517,671,098	3.08	0	质押	517,545,28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98,431,593	2.97	0	无	—	国有法人
招商财富－建设银行－中信信托－中信·航源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60,893,854	2.74	0	无	—	其他
华福基金－兴业银行－长安国际信托－长安信托·海航定增1号单一资金信托	460,893,854	2.74	0	无	—	其他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信托·海南航空定向增发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60,893,854	2.74	0	无	—	其他
中信建投基金－华夏银行－西藏信托－西藏信托－顺景27号单一资金信托	460,893,854	2.74	0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	4,089,167,580	人民币普通股	4,089,167,580
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862,848,902	人民币普通股	862,848,902
长江财富－浦发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分行	738,994,665	人民币普通股	738,994,665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593,941,394	人民币普通股	593,941,394
长江租赁有限公司	517,671,098	人民币普通股	517,671,09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98,431,593	人民币普通股	498,431,593
招商财富－建设银行－中信信托－中信·航源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60,893,854	人民币普通股	460,893,854
华福基金－兴业银行－长安国际信托－长安信托·海航定增1号单一资金信托	460,893,854	人民币普通股	460,893,854
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铁信托·海南航空定向增发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60,893,854	人民币普通股	460,893,854
中信建投基金－华夏银行－西藏信托－西藏信托－顺景27号单一资金信托	460,893,854	人民币普通股	460,893,85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海口美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长江租赁有限公司为海航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1,306,926	1,759,561	-25.72	下降主要系本期预付经营性款项减少所致。
应收股利	362,613	125,719	188.43	上升主要系本期被投资单位分配股利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02,514	436,790	-53.64	下降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到期收回所致。
预收款项	4,051,050	2,907,702	39.32	上升主要系本期预售票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98,951	481,546	-37.92	下降主要系本期支付去年计提工资及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1,300,837	2,465,490	-47.24	下降主要系本期机场建设费结算周期缩短所致。
应付利息	1,054,587	777,990	35.55	上升主要系本期债券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	6,990,066	-92.85	下降主要系本期归还短期融资券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30,009	324,516	-140.06	下降主要系本期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所致。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变动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4,548,393	2,172,325	109.38	上升主要系本期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证券代码：600221、900945，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自2018年1月10日开市起停牌。经判断，本次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自2018年1月24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

2018年6月8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报告》等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向交易对方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海航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0.78%股份、HNA Aviation（Hong Kong）Technics Holding Co., Limited 59.93%股份、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100.00%股权；向交易对方天津创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购买其持有的西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9.72%股权；向交易对方海航集团西南总部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重庆西部航空控股有限公司60.00%股权，并拟以询价方式向包括Temasek Fullerton Alpha Pte Ltd在内的不超过10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703,380.27万元。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7月20日复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正在推进中。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包启发
日期	2018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编号:临2018-149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0月30日，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航控股、海控B股 编号:临2018-150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10月30日，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5名，实际参会监事5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如下报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作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一、公司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二、公司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截至本审核意见出具之日，未发现参与本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